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公司九届九次监事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并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肖琪经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为保山市民心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暨关联交易的预案（详见公司 2019-094 号《昆药集团关于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为保山市民心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保山市民心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预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以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十七）“本所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通过约定可能引致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包括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担保以及放弃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同比例增资或优先受让权等”构成关联交易之规定。本次保山市民心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义务全部由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承担，构成关联交易。此预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2、关于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为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4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预案（详见公司 2019-095 号《昆药集团关于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为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2,4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公告》）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预案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修订稿）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099 昆药集团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版））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监事会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稿）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稿）》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进一步补充完善了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稿）》。

4、关于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监事会对 2019 年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

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21 日